

總	收	文	號
102.02.23			
第	1586		號

請 辦理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
聯絡人：蔡政坪
聯絡電話：02-23434517#517
傳真：02-23922402
電子信箱：cp.tsai@bsmi.gov.tw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經標二字第102200106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220010660-1.pdf、10220010660-2.pdf)

主旨：貴商行查詢進口「胸罩」、「玩具水槍」商品是否屬應施檢驗品目範圍，復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商行未列日期、文號品目查詢單。
- 二、旨揭「胸罩」係以紡織物與發泡材縫合，內側再以silicone(矽膠)塗佈製成之女用黏貼式「隱形胸罩」，因與皮膚直接接觸部位為矽膠材質，該矽膠材質尚無國家標準可供檢測依據，暫不納入應施檢驗「內衣」品目範圍。
- 三、另「玩具水槍」為應施檢驗「玩具」品目範圍。
- 四、鑑定結果如遇檢驗品目公告增刪或檢驗範圍解釋有所不同時，應以公告或解釋函內容為準。
- 五、旨揭「胸罩(隱形胸罩)」商品雖非屬應施檢驗品目範圍，仍應依消費者保護法第4條及第7條規定，於產品說明書中詳細說明使用方法及安全注意事項，以保障消費者權益。
- 六、檢還樣品2件及檢附樣張影本2份。

正本：喜福網路商行

副本：本局基隆分局、新竹分局、臺中分局、臺南分局、高雄分局、花蓮分局、第五組

、第六組(均含樣張影本2份)

2018-02-22
14:00: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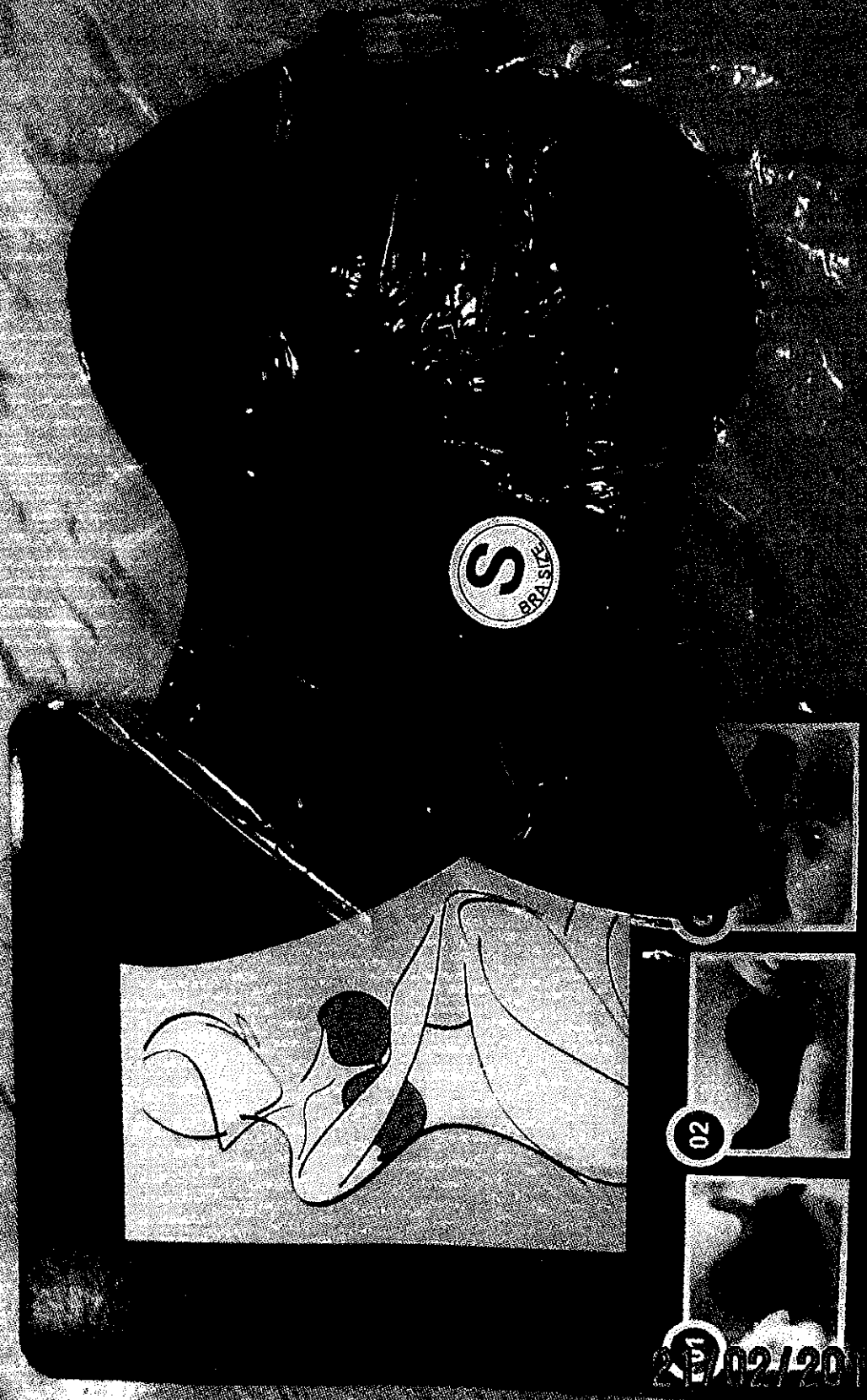


裝

訂

線

羽軍 (隱形鋼筆) 樣張



21/02/2018

21/02/2013

